

# 蕉風

半月刊

第十四期

一九五七年七月十日

- 黃思騁.....(小說) 骷髏  
端木蕻麟.....(詩) 愛組之曲  
皇甫甫.....(文散) 屠片及其其他  
李定華.....(學文告報) 我的芭場生活  
劉靄如.....(話雜壇文) 補記徐志摩



何恭上木刻

巴利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 蕉風

半月刊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承印者：協和印刷鑄字有限公司

電話：三〇九三八

42 Tras Street, Singapore, 2.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 本期目錄

萬里望	骷髏(小說)	未定草(隨筆)	愛之組曲(詩)	厝·相片及其他(散文)	我的世場生活(報告文學)	慧慧的眼淚(小說)	造謠的藝術(蕉窗閑話)	讀「集愚集」(書評)	補記徐志摩(文壇雜話)	馬	亞	日	文訊	讀者·作者·編者
梅芝等	黃思驍	狂士	端木矜	皇甫光	李定華	呂湘	申青	傅清	劉靄如	嚴斐	文奇	白念	本刊特輯	
.....	.....	.....	.....	.....	.....	.....	.....	.....	.....	.....	.....	.....	.....	.....

零售每册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二角  
 全年叻幣四元



前天，我收到人家送來的「街招」，上寫：「……本年七月至九月間，天上欲降瘟疫於人間……如欲消災解厄，須每月初一十五，備鮮花水菓，虔誠燒香膜拜……」等等，末後並註明為某「佛爺」托夢者。

果真如此，豈「我佛」也為本邦風氣所鍾，而須「貢銅盤」，否則不保佑耶？（見必說）

這是麻坡天春堂的一則啓事，原刊上月廿九日南洋商報，現特一字不易，照抄如下：

「逕啓者觀普佛祖指示本年天運不佳妖魔作祟人民男女老幼疾病痛苦者甚多本堂謹訂於農曆六月十五日起在本堂聘請茶姑拜千佛道士作清醮六天寅刺三日十九廿日兩天為人民補運祈求世界和平家門平安生意興隆各地之善信若有誠心者祈駕臨焚香助普觀劇同沾幸福是所至盼」（註：原文無標點）

這場功德倘果如上述之偉大，則不但各方善信應「駕臨焚香助普觀劇」，就是本邦政府也應「同沾幸福是所至盼」！（旁觀者）

新加坡華人婦女會，為南風肺癆療養院擴建基金募款，於六月廿六日上午十時至五時，假島嶼俱樂部舉行搓麻將比賽，聞各界仕女均能踴躍參加，共襄善舉。

這該算是別開生面的籌款方式，一則宣揚國粹，再則擠出人們袋裏的錢，其成績斐然，自可意料。（梅芝）

星馬各影片檢査局，對於影片的「欣賞」頗不相同。例如法國的「海浴春色」及美國的「孽種」等片，在星洲遭到禁映，然在聯邦却獲通過。又如最近星洲公映的「瘋狂艷舞」，在聯邦却受禁映。若是星馬能够合併，檢査尺度劃一，我想就不會再有厚此薄彼之感了！（鍾奮望）

在大陸鳴放運動中，王崑崙說：「有人謂民主黨派不是臉上的鼻子和眼睛，而是眉毛。」

妙哉此喻，令人曠為觀止。蓋鼻子眼睛為人體重要器官，而眉毛不過是儀容的點綴品，有朝一日，毛主席攬鏡自照，覺得眉毛太不順眼的話，索性把它剝掉，其又奈之何哉？（農）

報載：一位牧師太太，刻正在收集一萬名嬰孩的照片，以為要求停止試炸核子武器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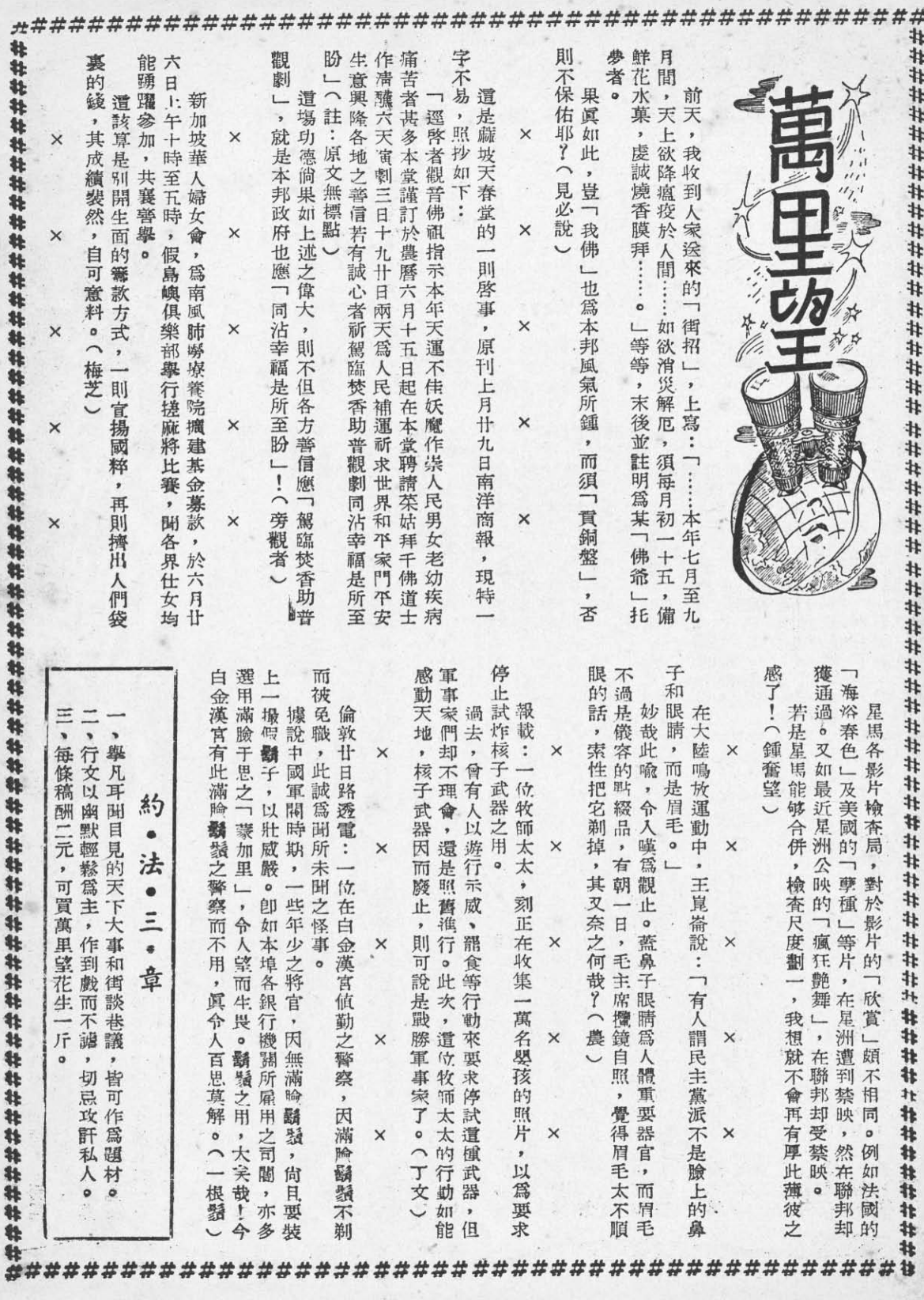
過去，曾有人以遊行示威、罷食等行動來要求停止這種武器，但軍事家們却不理會，還是照舊進行。此次，這位牧師太太的行動如能感動天地，核子武器因而廢止，則可說是戰勝軍事家了。（丁文）

倫敦廿日路透電：一位在白金漢宮偵動之警察，因滿臉鬍鬚不剃而被免職，此誠為聞所未聞之怪事。

據說中國軍閥時期，一些年少之將官，因無滿臉鬍鬚，尚且要裝上一撮假鬍子，以壯威嚴。即如本埠各銀行機關所雇用之司閘，亦多選用滿臉于思之「蒙加里」，令人望而生畏。鬍鬚之用，大矣哉！今白金漢宮有此滿臉鬍鬚之警察而不用，真令人百思莫解。（一根鬚）

### 約·法·三·章

- 一、舉凡耳聞目見的天下大事和街談巷議，皆可作為題材。
- 二、行文以幽默輕鬆為主，作到戲而不諱，切忌攻訐私人。
- 三、每條稿酬二元，可買萬里望花生一斤。





(一)

在一個荒僻的郊外，有一所倒塌不堪的寺院，已有五十年沒有和尚住持了。

然而，有一個時期，這個斷垣殘壁的寺院，又突然興旺了一陣子。因為五四教主死了，他的徒衆們跑來看看，認爲它的坐向不錯，而且還有一個鐘樓可以用來安置骸骨，就把先師的遺體運到這裡來了。

那些善男信女，當時很想重修這個鐘樓，以作久長之計。然而，不待他們募齊這筆善款，一陣大風就捲着黃沙來了，在一夜之間，把鐘樓吹得東倒西歪。

過後，那些善男信女們，哭哭啼啼地，在瓦礫中尋找那堆骨頭。經過一番努力，他們終於找到了它，大家就環繞着匍匐下來，磕頭膜拜，懺悔着自身冒瀆的罪孽，並用塌下的磚石草草蓋了一間小屋，重新供奉起來。

這是多年以前的事了。以現在的情形與過去比較，那末，過去可說是輝煌的時代了。尤其是最近幾年，幾乎弄到先師神位前的燈油都接濟不上，太不成話了。

說到寺院本身，冷落得正如寒風中的墓地一般。那個管墓的人，已經七十多歲了，是個老而昏庸的人。他的目不明，耳不聰，成天只知道靠在牆上不斷地爲自己超化而唸經，至於其餘的事，連腦筋也沒有轉過。不過，我們也應該替他說句公平話，他早年對先師是盡過力

的，關係正如基督與彼德一般地深切。問題是那些住在城裡的善男信女，每每只作精神上的支援，却不肯爲先師拔下一根汗毛來。試問：在這樣的情形之下，廟宇怎麼能建立得起來呢？教義的影響怎麼能擴大呢？

由於風吹雨打，長年失修，寺院的外貌，不會比從火山熔岩裡掘出來的意大利古城更好一些。那些放牛羊的孩子，每每把畜生趕到草地上以後，就到廢址來嬉戲了。他們在那裡找蟋蟀，用黃泥塊在破牆上寫着禱神的字句，弄得一點禁忌也沒有了。

有時候，管墓人聽見外面有人擲石子，就想到先師睡得不安心，便沿着牆頭，摸索着走出去，用昏花的眼睛察看一回，只見有影子在牆上跳來跳去。這時，他就會拿籐手杖敲擊着碑石，叫道：「滾開去，不要在這裡鬧，先師叫你們肚子痛！」

孩子們聽見他的吆喝，就回他幾句，然後躲進牆角去了。

前些日子，有一個希臘的傳教士兼考古家，不知怎樣弄錯了方向，摸進這個寺去過一次。他看到它的周圍這麼荒涼，以爲能夠發現一些意外的奇蹟，可是等到走近了，才知道毫無考古的價值。他撿起地上的磚瓦來看看，又剝了一會牆上的石灰，斷定是清朝雍正年間建立的，便踢了一下碑石，洩氣了。後來，他爲找點水喝，才摸進那間小石室去。當他看到油燈下僵坐着一個白髮斑斑的人時，他有點緊張而

又興奮，以爲也在中國找到木乃伊了。然而，稍一鎮定以後，立刻發覺他是一個活人。因爲管墓人已經發現這個生人，把頭拾起來了。

管墓人定定地望着他，差不多相信他不是塞世裡的人，而是先師的化身，或者至少是使者了。他走近去看看，發現他的皮膚是白的，鼻是高的，眉毛黑而濃。他突然叫起來：

「啊！先師他——」

希臘人聽不懂他的話，依然笑着。

「你這裡有水嗎？」希臘人用生硬的中國話說，同時用手做了一個喝水的動作。

「水？」他失望了。

希臘人點點頭。

他一面懷疑天使爲什麼要水，一面就帶他到自己的廚房裏去。

那也是用破磚石堆成的一間小屋，裏面放着些破爛生鏽的鐵鍋，和一些簡單的用具。其中有葫蘆殼做成的水杓，廢鐵頭做成的盛器，水缸是寺院裏的一個鐵香爐。

他把希臘人帶到水缸邊，看着他把水灌進烏龜形的盒子，然後又拿杓子去喝了個飽。

管墓人望着他的那個大而尖的鼻子，還稍稍帶點敬意。過了一會，他忍不住問道：「先師他有什麼話嗎？」

希臘人笑着，以爲他要他多喝些水，便拍拍他的水壺，回答說：「有足夠的水了！」然後，他謝了謝他，戴上他的鴨嘴帽走了。

管墓人見他走遠以後，失望地搖搖頭，想道：「該不會是先師派遣他來試我的心吧？」

(二)

這塊聖地被冷落是有許多原因的。最主要的一點，先師揚名的時代，只造成了一種類似啓蒙的運動，而沒有實際的建樹。這樣，等到先師圓寂的時候，這個浪潮也就此蕩落了。從此，徒衆星散，旗幟萎棄，惟一遺留在人間的

，只是先師的名字和他的枯骨而已。然而，雖則如此，作為善男信女的徒眾，至今還不願放棄那堆枯骨，偶然在酒醉飯飽的時候，也還有人提到它，並且誇耀着當年的光榮事蹟。

在一年中，逢到先師忌日的那一天，徒眾們也要到靈堂裡去朝聖一番。只有這一天，情況可說是熱鬧的。雖然，他們的人數是一年比一年更少了。

他們到了那地方，就焚香祝禱。比較虔誠的幾個，還許下個心願，如果自己一朝飛黃騰達起來，就來修一修他的廟堂，然後，雙手合十，走到先師的聖體那裡去看看。他們望着那個可怕的骷髏，總不免想起他的已往來。在那個時代，先師的那件法衣，幾乎可以蓋盡芸芸衆生。但正當大家等待先師帶他們進天國的時候，先師却無疾而終了。因此，這一陣恩澤，也像春風一樣，剛剛被人察覺到，忽然就過去

了。

在圓寂的那幾天，有許多徒眾提出了意見，認為應該把先師的屍體防一防腐，好好修一個墓穴。但結論還未得出來，先師的屍體早就臭氣四溢了。事後，他們給他弄了一具極尋常的棺，上面刻着：「大聖先師五四之神位」。

他們在朝聖完畢以後，順便還開各種會議，例如聖地管理委員會啦，史料保管委員會啦，教義研究促進會啦等等。

在發言的人當中，有許多都是因先師而發跡的，他們不是聲名遠揚，就是以先師高徒的名位而受後生小子崇拜。

在會場——實際是一塊大荒地——中，最年輕的也快六十歲了，因為先師正式出現的年代是民國八年。只有一個將近二十歲的人，才能抓得住先師法衣的後擺。如果當時正是那樣的年齡，那末，現在已五十八歲了。

我現在暫且不表他們開會的情形，因為我們是個不善開會的民族，開會只能多浪費些茶

煙，多濺掉些口沫（據中醫說很傷元氣），等到像孩子捉迷藏那樣亂一陣子以後，結論依然得不出來，即使有那麼一點成果，那也只是多了一個累贅的檔案而已。因此，我只想說說開會前後交換私人的意見的那種情形。

那個時候，大家都歪歪倒倒地坐着，捲煙在指頭中間燃燒，情緒是非常輕鬆的。有幾個人，用經過世俗訓練的低嗓子笑出聲來，笑得恰如他的身份而全無輕浮的印象，於是，談話就開始了。

「哎呀！試想想當年吧，」一個白髮蒼蒼的人說：「我替先師背大纛旗的日子喲！」

「是啊，你記得從先師身上發出來的那一股靈氣嗎？我到現在都還忘不了呢！」有一個沒牙齒的人說。

旁邊的那一個人聽了，喉嚨裡感到癢癢的，插進來說：「可惜先師死得太早了，要不然，這個天下就有救啦！」

白頭髮的人用斜眼望了他一眼，發覺他是當年跟在隊伍末尾的那個人，有點瞧不起他，滿不高興地回答說：「老兄，我們現在都受了先師的庇祐，才有這樣的社會地位的。譬如說，像你這樣的人當了大學校長，居然也坐得四平八穩。你說這是甚麼緣故呢？哪，哪，請你冷靜地想一想，假如先師一直活到現在，他能承認你是他的門徒嗎？」

「對呀！」沒牙齒的人接上去，說：「我們有甚麼資格再做他的門徒？自從他死去以後，我們連一點事情也沒有做過。不說別的，且看看先師的這個聖體吧，難道這間破屋子也配稱他的聖堂嗎？」

「這話很對，」那人說：「如果先師到現在還活着，他絕不要只說空話而不做事的人呢，他一定會去找些年青小伙子作門徒，他們比我們強多了。」

這幾句話一說出口，在場的許多人都繃眉

頭了，他們都覺得這句話是很侮辱門徒尊嚴的。然而，這却是一樁事實，許多社會上的有識之士也都這樣說過。不過，在一個門徒的嘴裏說出這樣的話來，實在有點不像話。因此，在沉靜一下以後，有人發表意見了。

「話應該這樣說，」一個圓腦袋的人說，稍稍有點忸怩。「我們是那個時代的青年，他們是這個時代的年青人，在氣質上是完全不同的。當先師提倡白話文運動，提倡科學和民主的時候，氣勢是很大的。而我們呢，幸而適逢其時，推動了那一股浪潮。因此，在我們的血液裏，一定有些特殊的東西存在。而這些品質，正是現在的青年所缺少的。」

突然，有一個瘦小的老頭子站起來了。他是那麼乾枯，那麼老邁，好像先師的恩澤從未落到過他的身上似的。

「在我看來，」他說：「我們這些門徒，多少已經叛了先師的教言了。請你們想一想吧，先師當年的氣魄是多麼宏大，他要天下人都做他的徒眾，一個也不別去。但你們呢，門閥觀念很深，圈內人互相標榜，連一滴肥水都不許落在外人身上。試問：這造成的是怎麼樣的後果？現在請大家黑黑吧，我們自己沒有能力替先師行道，却不讓年青的一輩來染指。難道說，這也是先師的意思嗎？」

他的話本來還沒有說完，然而，許多人都已先後離座，把他當成一個叛逆看待。他們用憤懣的目光注視着他，比較激烈的人幾乎要動手了。在這樣的場合下面，他還能繼續說下去嗎？而且，自古以來，除了釋迦牟尼以外，所有的教主無有不替叛教者定下嚴刑峻法的。

他看到這種情形，就知道後果是嚴重的了。不過，這位先生却是個執拗的人，小學校長也當得厭煩到了極點，因而鬱積一旦爆發出來，倒也很難收拾。

「諸位教友，」他伸出兩手來，懇求着說

：「我願意做五四教的『真德』，請你們讓我  
把話說完吧，這三十八年來，我真的快要悶死  
了！」

那些人商議了一會，決定讓他說下去。

「諸位教友，」他沉痛地說：「自古以來，  
在人間出現的教派不知有多少了，但未曾見  
過比五四教更短命的。我午夜們心自問，爲什  
麼耶穌只要十二個門徒，他的教義就能播揚於  
天下？五四教的高徒何止千百，却弄到人人亡教  
息？我請諸位回答這個問題，我暫時停止五分  
鐘……」

四周的人都面面相覷，一句話也答不上來。  
於是，他接下去說：

「諸位教友，如果你們說不上來，一定是  
沒有用頭腦去思考過的緣故。我雖然愚劣狂妄，  
倒會思考過這個問題。我以爲五四教不能得  
到發揚，罪孽完全在於我們這些老教徒的身上  
……」

他剛說到這裡，教友們都舉起拳頭來，有  
的人想到了一堆火，也有人想到了一個土坑。  
他的地位，已經由一個教友而變爲申訴中的被  
告了。

「哪，」他接下去說：「問題完全在於我  
們把五四教當成了我們的私產，別人拿手指來  
沾一下，就會使動地叫起來。然而，我們知道，  
現在的許多年青人，比我們懂得更多。比喻  
說，胡教友，你從前寫過文章，這固然是不錯  
的，但現在的年青人文筆比你寫得好多了！還  
有，這位教友，你研究過科學來着。但現在已  
經不是你專利了，有十萬個年青人在這方面  
的造詣比你高多了；而你却死抱着先師授給你的  
這個名位，不肯放手……」

大家的臉色都因這一席話而發青了，胃促  
不安了。可是，等到後排的一個人高聲嚷出來  
的時候，這一陣憤怒的浪潮終於暴發了。

「現在他的話說完了，冒瀆得也够了，我

們來宣判他吧！」那人叫道。

另一個人立起來，說道：「我主張用火把  
他燒死！」

「我主張活埋，因爲這裡連柴火也找不到  
。」另一個人提議道。

最後，他們決定把他活埋。然而，正在這  
時，有一個比較懂得教理的人站起來了，以不  
敢開罪多數的聲調說道：「諸位教友，你們的  
決定我完全不反對。不過，照教義來說，五四  
教的教規，並未規定叛教者要受某種懲罰的。  
這或許是因爲先師死得太早，來不及定下懲獎  
辦法的緣故。」

氣焰又低沉下去了。

「照這樣說來，我們實在沒有理由懲罰他  
。要不然，我們也變成叛教的人了。」有人附  
和說。

大家低下頭來思索着，但誰都不願意把他  
輕輕放過。因爲這個惡例一開，影響實在太大  
了。

「我以爲，至少——」有一個人站起來說  
：「開除教籍。」

「開除教籍是合理的。」有人說。

「不過，諸位教友，」那個最懂得教理的人  
說：「五四教本來是一個極民主的宗教，任  
何人都可以信奉，是一個以百姓爲基礎的宗教。  
所以，當我和諸位參加的時候，並未經過任  
何儀式的。既然這樣，那末，信就信，不信就  
不信，根本無所謂開除與不開除了。」

沒有一個人起來辯駁，使局面鬧得很僵。  
這時，那個叛教的人站起身來，說道：「諸位，  
如果你們不作決定，那末，現在已經四點鐘  
了，我的孫兒午睡已經醒來，我答應陪他去買  
玩具的，我應該走了。」

過了三分鐘，沒有人說話，他便拂拂身上  
的煙灰，向着荒原的盡頭走去。

這些人目從他走遠以後，心裏有說不出的

鬱悶、悵惘和空虛。五四教在某一個環上的脆弱  
，他們要到此刻才察覺出來。

後來，因爲時間不早，大家都準備辭去了。  
但在離去以前，還要在聖堂前參拜一次。這  
時候，有一個教友由於感觸太多的緣故，竟然  
跪在地上痛哭起來。其餘的一些人，也因這種  
哀慟的哭聲而弄得眼淚直流。

那個管墓的老人，小心地站在一邊，哭得  
比任何一個人更認真一些。有些教友見到這種  
情形，以爲他嫌管理費用不足，生活太清苦，  
就從衣袋裏掏出些小錢來，塞到管墓人的手上  
去。

他接過這些錢，哭得更哀了。這使得那批  
吝嗇鬼大爲不安，撫着他的肩膀，安慰着說：  
「等到明年朝聖的那一天，我替你捐些錢來。  
我知道你冬天缺柴，缺棉衣，平時缺米，缺油，  
你的清苦是誰都知道的！」

管墓人大聲哭出來的時候，把許多人都驚  
呆了，問他有什麼感觸。他連連地搖着手，阻  
止那些跪在地上參拜的人說：

「請你們趕快起來吧，先師早就不在這裏  
了！」

那些人向着屍骨望了一眼，驚異地說道：  
「什麼？先師的聖體不是明明在這裏嗎？」

「早就不在啦，早就——」  
大家驚呆了好一會，大聲問道：「這究竟  
是怎麼回事，你快說！」

管墓人擦着眼淚，說：「許多年以前就  
不在啦……」

「那是怎麼回事，你爲什麼不早說？」他  
們詰問着。

「我恐怕一旦告訴你們，聖地就從此完啦  
！」管墓人哭着說。

「真糟糕，天哪，你……你還是趕快再說  
下去吧！」

「那年冬天，我沒有柴燒，就跑到十里外

面去拾柴草。我是上午去的，餓着肚子拾了一整天，回來時天已黑了。我放下柴草，想到聖堂去添油，那知蓋聖體的布已經掉在地上。我走近去一看，聖體不見了。我當時嚇過度，暈在地上好一會才醒來。當晚，我打着燈籠，四處尋找，到天明才回來，聖體卻沒有下落。你們可以猜想得到，我那時的心境是怎樣的。後來，我天天都出去找，身邊帶着飯包，把二十里周圍的地方都找遍了，無論河裡啦，田裡啦，山坡上啦，草堆裡啦，統統都找過了，可是連一點影子也沒有。過了好幾個月，有一個好心腸的種田人告訴我，說是先師的聖體早就給放羊的孩子搬走了，叫我不必再費氣力。我聽了心裡好不難過，當時決定跑來告訴你們，好讓大家商量出一個辦法來。那天，我走過一塊地方，有人在那裡墾荒，挖出一堆骨頭來，正要把它丟掉。我過去看了看，發覺骨頭是完整的，一經湊起來，僅只缺少一節手指骨。我心裡想，如果把這副屍骨搬回去，有誰看得出是不是聖體呢？他們都樂意省些埋葬的工夫，也就答應我把它搬走。我把衣服脫了下來，鋪在地上，把骨頭一塊塊檢起來，包了一大包，揹着回來了……到現在算起來，已經許多年啦！

「真該死！居然有這樣的事！」聖體管理委員會的主席咆哮着說。

「我倒充要問一問，像這樣失職的事，應該怎麼辦？」有一個教友說。

「這有什麼話說？事實上，你不能叫督墓的人不去檢柴燒。」有人說。

「我們不是有管理費用嗎！」

「管理費用固然是有的，不過大家都知道，只有米、油、鹽的津貼，似乎不包括柴火在內！」管帳的人說明着。

大家沉默了好一會。  
後來，有人走到屍骨邊，揭起來看了看，

果然少了一節左手的指骨，便首先開口說道：「既然聖體已經不見，還留着這個幹什麼？難道一個尋常人的骸骨，也可以作先師來供奉嗎？」

「這是不應該的，我們只可以用衣冠來替代，但決不能用別人的屍骨。誰知道那個人生前是幹什麼勾當的呢？」

「對了，我主張立刻把這具不知名的屍骨搬出去！」

於是，他們過去拆散了那個屍骨，把他運到荒郊外丟掉了。

## 未定草

● 狂士 ●

在李後主的詞裏，記得有「人生常恨水長東」的句子，曾為千古所激賞。其實，這句子撇開文藝意義，在科學上是不合邏輯的。因為，人生也有快樂的時候，水流也有向西、向南、向北的。舉個例子來說，有名的萊茵河便是由南向北，注入大海。中國水流的向東，那是中國地形特殊的關係所致，只是「勢所必至」，而非「理有固然」。不過，在目前的中國，這句子仍還有一部份的真理存在，至少「西高東下」的地形尚未改變，而社會上除了少數既得利益階級有資格享樂以外，又有幾個不是愁眉苦臉？倒是孟子說過的「水性就下」，却頗合乎科學的道理，他道出了物質世界的三昧，不論過去、現在、甚至將來，這世界裏水是永遠向下流的。

歷史的進程和水流向下是具有同一趨勢，這是無人能否認的。當水源在高山發軔的地方，只是一點涓涓細流而已，經過深溝夾谷，然後匯集許多支流，奔騰而下，便形成了一股宏大無比的力量，沒有甚麼可以阻擋得住。歷史的洪流也是如此，從洪荒的遠古，經過人類的一點一滴的努力，一代又一代的累積下來，而後才有今日的蔚然大觀。這跟江河的奔騰而下，又有甚麼兩樣？所不同的，水是由上游趨向下游，而歷史文化則是出低級趨向高級，但這一點是無礙於兩者相同的趨勢的。自然，在水的奔流過程中，並不是直瀉千里，一往無前，有時候遇到高山也要繞流而過，遇到暗礁也會激蕩迴旋，所以，它的進程是曲折的、迂迴的。但歷史的進步又何嘗是一條直綫，有時候千迴百折，恐更甚於「黃河九曲」呢！不過，當歷史在迂迴前進的時候，人們便誤認為這是歷史的重演。事實上，水是永遠不會向上流，歷史也永遠不會重走過去的路子。

當水在奔流前進的時候，凡是阻擋它的障礙，無不潰決。歷史進步的潮流也是一樣，凡思抗拒它的，到頭來都被湮沒。因此，我要提醒那些迷信個人權威、企圖拖住歷史前進的暴君，請多看看水的趨勢，英雄的夢也許會嗒然失了。

接着，他們又商議很久，決定暫時讓靈位空着，等找到了衣冠，再重新把它佈置起來。然而，這以後就沒有過什麼消息，衣冠既不見送來，連朝聖也廢止了。那個督墓的人，一直眼巴巴地等待着他們的回音。他吃的沒有了，燒的也沒有了，每天都坐在門前的碑石上歎着氣，等待救濟的到來。

最後，他實在無法等下去了，便決心跑到城裏找教友去。可是那時已經天寒地凍，像他那種衰弱的身體，真是寸步難行了。就在這一天的晚上，他凍死在雪地裏……

# 愛之組曲

端木鈴

帖

算作沒有編織過的禮物吧

——編織以後就不是春蠶剛吐的絲了

送給你

一個喜歡讀書的女孩子

祇為未曾認識

帖上沒有填寫你的名字

紅的。紅的

像焚鍊鳳凰的態能天火

爐染赤了半壁藍天

紅的 紅的

像來自古希臘巴拉斯女神的箭鏃

疾射透過了心田滴出血液點點

紅的 紅的

就這麼掠過眼前

我記起了

越秀山楓林是你鮮明的衣

紅艷的唇瓣是江南的櫻桃

笑的百合

從壁櫥的這格

揀到那格

尋覓些甚麼奧祕

遞給我——

這是本好詩

慢慢地靜心細讀

是熱鬧的晌午

我看到一朵微微含笑的

百合

駝鈴

誰說風下之國已為孤獨者

撒下了漫天的黃砂大漠

沒有露滴耐燥的仙人掌也會萌發

愛的種子久埋後要從土裏爆裂

堅硬的巖石縫內的相思草

西青一把東青一把

將鑲犀一閃鑲入心扉吧

肯讓我看看你潔白如雪的貝齒麼  
再聽你清脆的聲音像駝鈴一下又一下

驛站梅

一團沉重的絲

纏繞在大腦的荒室

挑不起的情緒

是室內混亂的衣物

不是昨夜的密雨緊雷

騷擾了我的睡意

祇怪騎了紅色腳車的派郵者

太遲遞來你的訊息

簷前多舌的雲雀

啾啾連續不歇

是不是說妳正在

伏案裁覆倒鎖深閨

會有一天我停停筆麼

先拆開你給我的信筒

那管素箋用的是紫色

還是紅色





# 厝·相片及其他

皇甫光

來馬來亞後，在報紙上看到兩種商品廣告，商標都叫「厝牌」。再看商標圖案，原來是一所建築物。「厝」字解釋為房屋或高樓，在中國語文學上，倒是一件新鮮而有趣的事。後來請教一位閩南朋友，他說閩南語管房屋叫「厝」的。

我對這個「厝」字，印象非常之不好，也可以說向來就沒有好感。因為，當我幼年認這個字的時候，啓蒙的先生解釋說：「厝，是停柩待葬的意思。」

閩南語稱房屋為「厝」，當然有它的原因的。我們知道閩南語系還保存一些古音，也許「厝」所為「處」。說文訓處為「止」，詩經「莫敢違處」，毛傳釋處為「居」。我想可能是被不通訓話的秀才，據發音誤寫為「厝」，從此積非成是，把一個不吉祥的字變為房屋了。

最有趣的，要算華英混合的閩南語，管警察局叫「玻璃厝」。玻璃是英文Police的音譯，厝字則為地道的閩南語。說句笑話：把警察局的衙門竟譯為「厝」，却也有它的道理。因為，不違法，就不會帶進警察局，用個不吉祥的字，還勉強說得過去。再說，一個違法的人，如果情節重大，可能從逮捕那天起，到判決極刑之日止，他無法離開「玻璃厝」的。

但是，把居住的家屋，不寫為「處」，而寫成「厝」，不管怎麼說，教人看了總有點不大痛快。

假使我在馬來亞買了一幢住宅，寫信告訴香港的朋友，說：「我用分期付款的方式，買了一所厝。」收信的朋友，他準猜不着我買的是一幢房子。

× × ×  
像片除了送朋友作紀念外，用途很多，比如護照、身份證、畢業文憑，乃至於一切註冊手續，都需要半身像片的。此外，還有電影女演員送給影迷們的簽名像片，那是被認為「無上光榮」的。像片的用途，我想已盡於此了。

可是，來到馬來亞，又新發現像片的另一用途，在別的地方很少見，也許壓根兒沒有！只要隨手翻開新加坡的某大日報，不難看到一些訂婚、結婚啓事，多半附有男女當事人的像片。在給朋友的一封信裏面，我會說過這樣的幾句話。

「來檳城，只有一個半月，此地出生的中國人，給我的印象，一般的說都很好。他們樸實、勤儉、好客，決不是香港的『華人』所能企及的。他們都很老實，老實人的美德是肯負責任。別的不說，翻開馬來亞的華文報紙，一些訂婚、結婚啓事，照例附刊當事人的合影，並且在姓名之上冠以出生地點。這類情形，在香港人看來，也許要笑他們幼稚；可是，他們表示負責的一點，委實值得我們稱道的。」

切不要小看訂婚和結婚啓事附刊的合影，在人心澆薄的都市中，比如香港，就不會有這類醇樸的風氣。

× × ×  
下面是寫給妻的信，現在也把它公開：  
從報紙電訊早就知道香港大雨成災，來信說怕我惦念，雨一停，就趕到尖沙咀郵局給我寄航空掛號信，真難爲你了！

你又問我要買什麼東西？  
在沒有來馬來亞前，我和你一樣想法，最好搬一間百貨公司來，免得把一塊叻幣當一塊港幣使用。

這裏的物價，普遍比香港貴，倒是鐵一般的事實。我不喝酒，不知道白蘭地和威士忌的價錢。單以紙煙說，「駱駝」和「好彩」的，折合港幣，約貴百分之六十五到七十。  
有沒有比香港便宜的呢？有。你給我買的半打高露潔牙膏、四瓶朗生打火機油、五包朗生火石，都比香港便宜。

當然，這裏的物價，大多數比香港貴，可也不像一般說的一比一的程度。

你問這裏的中國娘兒們穿甚麼衣裳？  
一句話，你在香港穿的衣裳，不論長衣短褲，除了厚絨的和毛織品的以外，這裡都可適用。不過，這裏有一種娘惹裝，在香港是找不着的。我看不出這種裝扮和中國婦女傳統服飾的淵源，說得明白點，它是經過改造的馬來裝。她們穿的「紗籠」和馬來婦女的一樣，上衣則完全不同。馬來婦女穿的花色鮮艷，衣長及膝；娘惹的多半是淡色的透明紗衣，長僅到腰部。唯有袖子沒有加以改造，還是又長又窄的。對襟上裝也和馬來裝一樣不用鈕扣，用別針扣着，使左右衣襟不至敞開來。  
娘惹裝是不太好看的，我覺得它是不男不女的一種服飾，上裝很像男子的對襟短褂。

# 我的芭場生活

·李定華·

芭場燒了之後，等到天公下了一場雨了，就要開始做檢芭的工作。

檢芭可分粗檢和細檢兩種方法。要是芭場只供種植旱稻應用，隨便檢去一些幼小的樹枝，便可栽種，叫做粗檢。如果用芭場來種菸草等作物，那就要把芭場檢得十分乾淨，連大樹枝也要鋸斷了，堆起來用火燒掉，才適合栽種，叫做細檢。

檢芭的工作也很辛苦，新砍下來的芭場，沒有一顆樹木可以給人遮陰，地上堆滿了剛燒過不久的火灰，太陽光猛烈的照射着，陣陣熱氣上騰，做上了一、二個鐘頭的工作時，呼吸就感到不適。堆好了的竹頭樹枝，到中午的時節，又要放火去燒，熱上加熱，身體強壯的人也難抵抗得住，很容易就病倒了。

堆放竹筒、樹枝、樹幹等物，也要有方法。爲了要有更多的地方可供栽種，最好是堆到竹頭上去燒。堆放的時候，先把有水的竹筒打破、砍短，混着一些小樹枝堆在底下，中間是藤和樹幹，上面放着大樹幹。堆好了，等到晴天的中午，便可放火焚燒；燒不完的再檢成一堆來燒，直至

燒光爲止。

我初做檢芭的工作時，受不起火力同陽光的夾攻，不到五天就病倒了。後來，只得想出了一個辦法，改變工作的時間，每天天剛亮就出門去芭場做工，做到十點時休息，下午三點後繼續工作到天黑。天氣較涼，做起工作來，可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芭場檢拾乾淨了，首先要做的工作是搭屋。搭屋要選擇好的地段，住着才會舒服。我的芭場地勢平坦，中間有一條小溪，水清如鏡。小溪附近長着的竹堆，已砍斷燒光了，只見芭頭和芭尾是小斜坡。小溪的右面有一塊小凹地，可做水田；田陞上若種些芋頭和木瓜下去，風景很美。小溪的左邊，有一塊小丘，鋤平地而來搭屋，靠山面水，前有水田，是最好不過的地方。

屋地選好了，就開始找材料搭屋。通常在芭場中搭屋，人們多用硬木做柱和樑，用亞答葉蓋頂，蓋好之後，成爲一間亞答屋。可是，我的芭場附近，都是合抱的大樹和密而且多的竹，要找一棵小樹做木料十分困難。同時，日本人剛到馬來亞，在山林裏居住的小黑人，也風聞日本人手

段的毒辣和殘酷，怕得要命，早已不知逃到那一個深山裏去了，要找他們來斬山亞答和編織成塊，真是比登天還要難。亞答和木料都這樣難找，要怎樣來搭起一間屋才好呢？

仔細想了半天，看見自己的芭尾，有那麼多厚椰竹長着，便想到就地取材。老的厚椰竹，直徑有尺半長，軀也有寸多厚，相當堅硬，槍彈都不容易射進去，用來建築房屋應該耐用。於是，我的心中決定了，要在芭場中別開一面，完全用厚椰竹來搭好一間屋。我預料這個創造是不會失敗的，因此，大着胆子去做了。

俗語說：「斬樹容易斬竹難。」斬竹要注意竹尾和竹身交織的情形，竹身很滑，如不選好應該先斬的來下刀，斬斷了時，往往竹身一溜，斜插下來，會把人當時插死。在竹身上開刀時，也要看好竹尾垂下的方向，要是小心，有時一刀斬去，竹片被尾部的力一拖，馬上向上方彈起，來勢大，竹片鋒利，可把人彈上幾尺高，受到傷或割死，十分危險。我在斬芭時，已有豐富的斬竹經驗，而且受過重傷；這次再斬竹，當然十分留神，每次下刀

，都小心翼翼地先看清楚，工作起來便慢得多了。結果，斬了半天，才斬下了三條又大又直的老竹，可以用來做正柱。

一間屋最主要的材料是柱和樑，三條正柱已選好和砍下了，所需要的是矮柱，我又選了七條大老竹來做矮柱。矮柱鋸好了，才選直的長竹來做樑。做樑的竹，不可太大，又要直，選起來十分花時間，斬了一天，好容易才選够了。

柱和樑都有了，才開始選造蓋屋頂的竹瓦。蓋頂的竹，越大越好，越直越佳；竹節要少，生有虫孔的不能用。自己要蓋的屋從正柱到屋簷有多少深，要先量好長度，才在一條長竹中央鋸下來。好的長竹，只能鋸得一二條，因此，選取竹瓦的工作最多。數目鋸够了，要趁着竹兒還青的時候，用刀開成兩片。開片的時候要小心，剛好劈在中間，不可破成一面大，一面小，才適合應用。鋸好的竹筒，全部破成半片的竹筒後，再詳細檢查了一番，把有虫洞、有裂紋的丟掉，好的即把竹節打去，曬乾了以便蓋時之用。

柱樑和竹瓦都够用了，我又斬了不少竹，鋸成九尺長的竹筒，用來打竹槓，把它打扁了削去節，可做屋牆。竹槓打好了，正柱、矮柱、橫桁、直桁、竹瓦等

全都準備妥當了，我又得抽空入山去削些藤皮來用。

斬藤是種輕的工作，但是，藤樹葉上有很多亞答蟲，一不小心，被它們爬上了身體。就要受苦了。那種小蟲在人身上行動，常使人感覺不到，鑽進了有軟肉的地方就咬，十分癢痛。很使人可怕。我第一天去斬藤，被亞答蟲咬了，回到家中，一夜搔到天亮，沒有合過眼。第二天，朋友告訴我，要用熱水沖涼，才可除去癢痛。我一天沒有做工，用很熱的水沖了兩次涼，果然癢痛止了。

斬了兩天藤，便開始削藤皮。先把一條藤削一個十字，削成四片，然後又把一片分成兩片，方削去藤骨。削去藤骨時要用勁力，使藤的皮貼着右膝。這工作很不好做，我就有兩次削傷了膝蓋，流了不少血。後來才得了一點經驗，把刀口放斜些，用右手出力捺住刀背，左手拖動藤身，藤骨就脫落了。這樣削了大半天，好容易才把藤皮削够用了。吃了一些苦，換來了許多智識，我的心裏也安樂些。

一切材料都預備好了，我請了專做雜工的阿朱叔來幫忙搭屋。我們首先測好柱頭的位置，用鐵錐將每個洞的泥土挖起三尺深，然後把大竹柱頭豎下去，正柱豎好了，再豎矮柱。經過了兩日

的辛苦，全間屋樞都用藤皮綁起來了。隔天，蓋竹瓦的時候，一個人在屋頂上放，一個人在地上傳。我放竹瓦的方法，是一塊向上一塊向下，放成兩雌一雄的塊勢，用雄塊壓住兩面雌塊的邊沿；屋簷邊綁上一塊長的橫竹瓦，壓穩直放的竹瓦。天下雨時，水就從雌瓦塊凹處流下，不會流入屋內了。

竹瓦蓋完了，最後的工作是做圍牆。我把打好了的九尺長竹籬，一塊一塊的連接起來，竹皮靠內，竹骨向外，用長竹片壓齊綁好，綁了兩天，才把竹籬建成。到了這個時候，我的竹屋總算搭成功了，這是我花了十多天的工夫，平生用自己力量搭成的一間屋子。這間屋子沒有用過一枚鐵釘，而又搭得那樣美觀，那樣堅固，倒是我事先沒有料想到的，不知不覺之間，我竟感到了有點兒驕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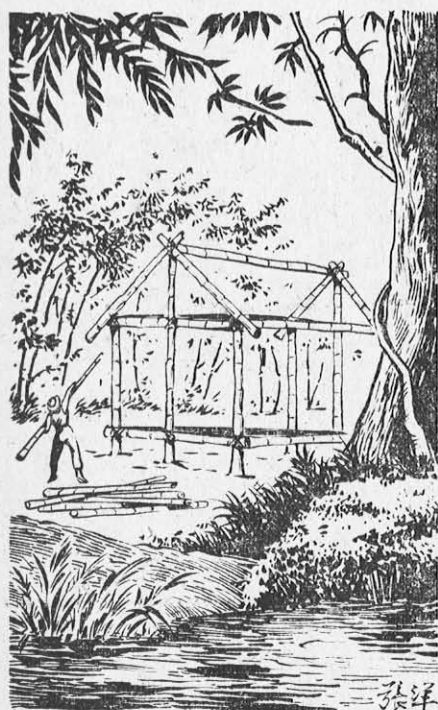
搬進了竹屋之後，我們全家人的心裏，都有說不出的舒暢。屋子雖然是建築得粗陋，比不上紅樓大廈的雄偉，但是，位在山麓水畔，風景宜人的地方，天天有大自然為伴，自由自在，比起以前住在都市中的鴿子籠，時時要受二房東的氣來，那真有天淵之別了。

新居搭在新芭上，四面雖無樹木，仍不覺得熱。屋子搭得高

，時有河風吹來，且十分涼爽；兼因屋前流水聲潺潺，遠處是美麗的馬來甘榜，檳榔樹和椰樹高聳入雲，風景如畫。每日中午休息的時候，傍晚吃了飯後，都有許多朋友前來聚談。他們坐在涼爽的大廳中，聽聽大自然的音樂，吃吃河風，遙望可愛的遠景，總要稱讚我幾句，說我可當一位讀過工程學科的工程師而無愧，要我指示一些搭竹屋的方法給他們。我沒有辦法，只好在許多朋友面前，做起臨時的工程師來，把自己蓋這間屋子的心得告訴他們知道。我說：「搭竹屋第一正柱高過矮柱，不可以超過四尺，才方便蓋竹瓦。第二選竹做柱做瓦和竹籬等，一定要用大厚細竹

，竹身有虫洞的，絕對不可以用。第三做竹瓦時，必須小心削完竹節，不可打破竹身。第四竹瓦要先選好直的，破開晒乾了，才好蓋上去。」朋友們聽了，記在心裡，後來在新芭上搭屋，全都利用芭邊的竹做材料，仿造我的竹屋。不久，村子裏已有三十多間竹屋，變成竹屋村了。

竹屋出了名之後，別個多竹少樹的農村中，也有不少人來參觀我們的屋子，回去後即仿造，變成許多村子裏都有竹屋了。沒有想到，我爲了利用環境，竟創造出一點成績來。每當閒暇的時候，我獨自坐在門前，對着那一列整齊的竹屋，心裏頭真有說不出的快樂。



張洋



(一)  
「叔叔，叔叔——」

「慧慧，一大早的就這麼高興，可是要請叔叔喝酒嗎？」

我正弓着身子在廊上澆花，那茉莉開得多嬌美呢，禁不住捧起了一朵親吻着。

「叔叔——」慧慧蹦蹦跳跳地跑到我的面前，把我手上的澆水壺搶了去。

「我替叔叔澆花，好嗎？」

我知道她一定又有些什麼新玩意兒了，要不然，她是不會這麼殷勤的。我笑着對她說：

「讓叔叔自己來吧，別弄濕了妳那美麗的裙子——哦！慧慧，妳一早打扮得這樣漂亮，又是要出去了？」

「一點兒也沒錯，我是給叔叔請命來的！」她俏皮地說。「李先生要我陪他喝早茶呢！」

「哪位是李先生？」

「就是××保險公司的經理，前天我不是給你介紹過，怎麼一下子又忘了？」她說着，淘氣地白了我一眼。

「妳有這末多的朋友，叔叔又怎樣統統記得起來呢？」我摘下花枝上一片被虫咬破的小葉子，換了口氣說：「慧慧，叔叔不喜歡妳這樣整天地東跑西跑，因為妳還不會有一位媳婦，而我們在這邊也沒有較親近的親戚，所以，對於妳的一切行動，叔叔不得不負點兒責任的！……」

她把頭低下了，牙齒緊緊地咬着下唇，一對大眼睛不停地眨着，像是受了無限委屈似的。

我擰着她的下巴，我說：

「別鬧着孩子氣了，叔叔答應了妳這一回——記得早點兒回來，叔叔等着妳一齊用午餐！」

「謝謝好叔叔——」她感激地笑了，那紅潤的兩頰上盪漾着一對小酒渦兒。

(二)

慧慧是我大哥的第二個女兒，今年已經十八歲了，但仍脫不了孩子脾氣。她聰明、美麗、倔強、大方，可是却帶了點兒虛榮。記得有一天的月

夜，當我們在天台上閒談，我問起了她對自己的願望。她說：

「我的性格比較傾向內向，只願有一位能够像爸爸那樣幹的終身伴侶，那我就感到滿足了！……」

大哥在棉蘭是一個殷實的商人，憑着他的才幹和信用，這十多年來，他已經有着數不清的財產，成爲當地的一名大僑領了。但由於客觀環境的使然，他對於孩子們的家庭教育似乎很隔膜；而我的大嫂子，又是一個舊式女人，只曉得一味寵愛自己的子女。慧慧自小在這樣的氣氛下長大，所以，在她那小小的腦海裏，早就有了一個綺麗的憧憬，希望將來自己也會有這麼美好的一個家庭。

慧慧來到我這兒快要半年了。那時候，大哥曾寫信告訴我，他說慧慧自從停了學之後，整天在家裏悶得似乎要發慌了，她很有意思要我這兒來玩玩，希望我在這邊能够替她辦理入口的手續。我答應了，經過多番奔走，終於使得她如願以償了。

(三)

我還不曾結婚，平時是寄宿在公寓裏的。這回慧慧要來了，一個女孩子當然不適於住在那種地方。因此，我特地在海濱租下了一座有着三房一廳和一個陽台的小洋房。我計劃和慧慧各佔一間，剩下的一間作爲我的書房。這樣決定了之後，在她還沒有動身的前幾天，我就先搬進新房了。

慧慧的確是一個討人喜愛的女孩子，她初次給我的印象很好。七八年前，我到過棉蘭一回，那時她還是一個稚氣的小姑娘，現在竟長得亭亭玉立了。

白天我上公司去了，她就躲在房子裡看書。爲着怕使她太過寂寞了，我常在下午提早回來，吃過晚飯之後，就帶她到處走走。星期天或者假日，我們也常到郊外旅行和拍照。有時候，我們都不想出門，就把女傭人王媽叫了來，三個人玩起荷蘭牌來了。這一連串的日子，我和慧慧都過得很愉快。

有過幾回，慧慧上公司來找我，要我陪她去百貨商店買些衣料和化妝品，每回我總是抽空帶她去跑個大半天的。後來，我陪着她上百貨商店的次數越來越增多了；而在她自己的房子裡，那些高跟鞋、布料、大衣、絲襪、化妝品等等女人用的東西，一盒一盒地天天在增加着，把這個不大不小的房間堆積得似乎不能再容納了。

對於這些我自然不想去說她，因爲我知道愛美是小姐的天性，何況，她有的是她的父親不斷地由棉蘭匯來的「盧比」。可是，她那繼續着大量購買的精神，實在使得任何人都感到驚奇的。有一回，王媽偷偷地跑來問我，她說：

「先生，你一定會知道的，咱們的小姐可是要自個兒開設一間百貨公

「司嗎？」

我覺得要是讓她這樣把錢濫用下去，有這麼的一天，大哥可能懷疑是在和他要胡塗賬呢！於是，我以後常常推說工作太忙，無法抽身，沒再陪她出去了。

(四)

然而，不曉得怎樣，慧慧却在這個時候結識了隔壁的一位馬太太。從此，馬太太便常常帶着她上百貨商店，上電影戲院，上餐館。漸漸地，她比較少和我在一塊了，也很少有留在家裡的時候了。

有一次，她帶了幾位男朋友到家裡來玩。事後她對我說，這幾位都是馬太太介紹和她認識的，他們全是那麼的有趣呢！我告訴她：一個人要生活在社會上，朋友是多多益善的，叔叔并不反對妳交男朋友。不過，妳的年紀還輕，處世的經驗不夠，凡事都要小心為是。她笑我太過小題大作了，她說這些全是很普通的朋友，要我儘管放心好了。於是，往後我們也就沒再提起這些了。

那時候，恰巧我們的公司改組了，我因為忙於處理一些事務，所以，有過一段時期很少回家。後來，我却發覺到她的男朋友竟是大量地增多了，據王媽說至少有一打以上的數目呢！

慧慧認識馬太太還不到兩個月，而男朋友就結交了這麼的一大羣，我實在沒法子不為她的前途擔心！

但是，我不曾為這件事責備過她。我之所以一直地忍耐着，那是因為我覺得：我委實不該傷害到一位少女純潔的心。

(五)

人畢竟是有智慧的動物，慧慧也並不例外。她明瞭了我埋藏在心底的不滿，於是，有過整整的一個星期呆在家裏，除非是我帶她出去。

我的房子的窗口，剛好對着隔壁馬家的天台。這個時候，馬太太似乎每天都過來找慧慧，但每回總是等到我上公司了才過來。有一天，馬太太又過來找慧慧，那時我剛在廳上收聽音樂，她勉強笑着對我打招呼：

「呂先生，你早——慧慧在嗎？」

我沒有回答她。王媽指着房裏，告訴她慧慧剛睡醒了。

馬太太正轉身要走進去，碰巧慧慧也出來了，她們就站在那兒細聲的談着話。我聽不清楚她們在討論些什麼，但是，從馬太太臉上的表情，我看得出那些話裏含着責怪和埋怨的成份的。

平靜的幾天過去之後，慧慧又開始了她的浪漫生活。她的交際手腕的確令我嘆為觀止，今天有楊先生請她吃飯，明天有維廉陳約她參加派對，差不多天天都有約會在等着她呢！

(六)

是一個沒有星星的夜晚，我佇立在天台上等着她的回來。壁鐘已經連續地敲了十二下，我仍是見不到她的踪影。這回我真是生氣了，我預備着等會兒一定非嚴厲的責罵她一頓不可。

直到凌晨一點多鐘的時候，她才懶洋洋地由汽車送了回來。王媽給她開了樓下的鐵門之後，她就躡着腳跑進自己的房裏了。

我的心裏怒火在燃燒着，我在廳上大聲地喚着她的名字——

「是叔叔喊我嘛？」她在房裏應着：「就來了——」

不一會兒，她換了一件粉紅的袒胸晨褸出來了，哆嗦着蹣跚到我的面前。這時候我生氣極了，我在她的臉上擱了兩下，狠狠地說：

「哼！你這孩子，妳簡直不把妳叔叔放在眼中了！妳告訴我，妳去那兒到這個時候才回來？」

她雙手掩着臉孔，放聲的哭起來了。我拉下了她的手，繼續着說：

「妳自個兒想想吧，一個女孩子時常玩到三更半夜才回家，這成什麼體統？哼，妳會交際，妳整天整夜的就是和那批公子哥兒們鬼混！萬一妳上了當，喫了虧，那我怎對得住妳爸爸？妳說，……妳自己說吧，像妳這種行為，是不是一個大家閨秀所應有的？妳說呀！……」

這下子她哭得更為肆意了，直到王媽把她扶進了房裏，她仍是不停地噉泣着……

(七)

隔天的早上，她紅着眼睛到我的房裏來，請求我寬恕她。

打從這一回我打了她之後，她的約會顯然是減少了許多，晚間也不再時常夜歸了，但是，仍舊不能完全和外界隔絕。

也是在這個時候開始，她每回要出去都得徵求我的同意。要是我已經上公司去了，她會打電話問我讓不讓她出去。慧慧這孩子就是這樣的使人又惱又愛，漸漸地，我對她的態度也非常溫和了，就像沒有發生過任何不愉快的事一般。

慧慧的旅行簽證為期是六個月，現在就只剩下四十多天了。於是，我給大哥寫了一封信，我這樣說：慧慧來到我這邊已有四個多月，她似乎也玩得膩了，很想回棉蘭瞧瞧爸爸媽媽，我當然不能反對。不過，關於這件事，仍以你的意見為意見，我等你的來信。

那封信寄了出去，距離現在已經快兩個星期了，我還不曾接到大哥的任何消息。

今天的早上，慧慧出去了之後，我也準備着上公司去了。當我正打着領帶的時候，王媽交給了我一封信，她說：

「先生，你的信——這是郵差剛送到的！」  
「謝謝妳！」我說：「王媽，中午預備好我和小姐的飯，我們要回來的。」

王媽答應着，轉身走下樓去。

那是大哥給我的信，他說：慧慧打擾了我幾個月，現在也應該回去了，希望能夠儘早辦好手續，讓她起程回棉蘭，因為她的母親正日夜地想念着她呢！

(九)

中午的天氣異常悶熱，當我回到家裡，慧慧已經先我而到了。

飯後我對她說：叔叔今天收到你爸爸的來信，他要妳在這幾天內回棉蘭。我問她有什麼意見沒有？

她的臉色稍微一沉，細長的兩道眉毛緊皺着，若有所思地怔住了；但立刻又抬起頭來，望着我笑了。然而，這勉強的一笑，并不能完全掩蓋了那重心的心事。

「叔叔，我不要呢——我喜歡永遠和叔叔住在一塊兒的！」她淘氣地嚷着。

「別太孩子氣了，慧慧——」我笑着說：「叔叔怎可以一輩子把妳留下呢？」

「不，我不管，我要和叔叔住在這兒的！……」她跺着腳不依了。

「噯，妳就該站起來差不多和叔叔一樣高了，妳還淘氣呢！」我說：「慧慧，就算叔叔把妳留了下來，但妳的簽證也已經到期了！」

「簽證？」她忽然一怔，像是偶而悟起了一件什麼事似的。「那怎麼辦呢？」

我注意到了她這時的緊張和失措，一刹那我也很感到費解，我不能够明白，為什麼她會爲着簽證的事而如此煩憂呢？

「慧慧，妳可是真的不想回棉蘭了？」我試探着問，我開始明白了這其中必有着秘密的。

她點點頭，用期待的眼光望着我。

「那麼，妳就應該坦白地對叔叔說，妳爲什麼不想回去呢？」

「沒，沒什麼——」她囁囁着說：「我，我暫時還不想回棉蘭，我喜歡住在叔叔這邊……」

「這不成理由的！」我說：「慧慧，妳忘了自己是一個印尼籍的公民嗎？不過，要是你喜歡和叔叔住在一起，叔叔很歡迎，會再給你申請來這邊居留，但目前你仍得先回去一個時期的！」

「不，我不要回去！……」她的嘴唇顫抖着，臉上的表情極其恐懼和不安。

這時候我不能再容忍下去了，我走上去搖撼着她的肩膀，我說：

「慧慧，你一定有着其他原因，你別瞞着叔叔呀！」

「哇……叔叔——叔叔……」

她突然仆倒在我的身上哭了，淒厲地哭了，忘情地哭了。……

「慧慧，你這孩子！」我把她的身子放在沙發上。「這到底是怎末一回事呀？」

她把頭埋在兩膝間，身子不斷地抽動着。忽然，她又仰起了臉孔，嗚咽着說：

「……叔叔，我，噯……我，我有了……三個月的身孕。哇……哇……」

「怎末？妳……」我大聲地嚷，我簡直沒可能相信現在說着這話的人就是她！

「……呵，我，我記……記不清楚了。……哇……」

(十)

窗外有着淅淅瀝瀝的雨聲，和着房子裏慧慧的噙泣，瀰漫着整個冷清清的夜底空閒裡。

我懷着萬分零亂的心情，在這昏黃的檯燈下，給大哥寫了這樣的一封信——

大哥：來信已悉，勿念！關於慧慧回棉蘭的事，上午我曾經和她談過，據慧慧的意思，她目前還捨不得離開這兒，因爲星洲的許多景物和朋友都深深地使她留戀着。大哥，既然慧慧暫時不想回棉蘭，那麼，我就請託在移民廳工作的馮君代爲設法，再給慧慧的簽證多延長六個月，好讓她可以放心地玩。七月間我將有一個月的假期，那時我可能帶她到聯邦走走。大哥，想妳該會贊同我的意見吧？順便請代我問候嫂嫂一聲。祝好！

放下了筆，我感覺到眼眶裏蓄滿了淚水。……：……在迷濛的風雨下，在迅疾的閃電裏，我看到廊上那株早晨還怒放着茉莉，如今已是凋零而憔悴，顯得多淒涼呢！

夜，就勢是陰森森的一團冷氣，佔據了這空虛的四周，也佔據了我的這悵鬱的心腔。啊！我，我該怎樣地對上帝來傾訴我的懺悔，在這個罪惡的時辰，在這個罪惡的時辰！

窗外是茫茫的一片，沒有星星也沒有月亮，祇有那神祕而虛幻的一片茫茫，不斷地往前伸展着。我合十着雙手，對着那無窮盡的茫茫的夜，我默唸着：

「啊！大哥，原宥我吧，原宥了你不忠的弟弟吧……」



莊子胠篋說：「跖之徒問於跖，曰：『盜亦有道乎？』」跖曰：『何適而無道耶？夫妄意室中之藏，聖也；入先，勇也；出後，義也；知可否，知也；分均，仁也。五者不備而能成大盜者，未之有也。』」

可見作個土匪頭兒，也不是件容易的事情。盜跖因為有聖，有勇，有義，有知，有仁，五者俱備，才能成功為一個大盜。否則，缺一全盤皆輸，早就身繫囹圄了。作強盜雖然是名譽的，但要作得成功，也要講求技巧，講求方法。換句話說，作強盜也要有作強盜的藝術。准此，造謠言的有造謠的藝術，也就不足為奇了。

雖然說，智者不惑，謠言止於智者，但社會上的智者究竟能有幾人？走江湖賣野藥的，沒有餓死，始終未被淘汰，便可說明社會上有足夠的糊塗蟲在等待着被騙。曾參的母親總不會是個糊塗的老太婆吧；但當她連續聽見三次曾參殺人傳言時，也不免沉不住氣，對她兒子的信心發生了動搖。納粹希特勒看透了這種弱點，便命令他的黨徒說：「繼續不斷的謠言，就會變成真理。」到今天，造謠專家們還把這句話視為金科玉律，奉行不衰。

造謠的分為兩種：一種是製造謠言的設計家；一種是散佈謠言的宣傳家。散佈謠言的又分兩種：一種是有目的的，有使命的；一種是人云亦云，說着好玩的。前者是秉承製造謠言者命，向外推銷產品的職業謠言經紀；後者是為了好奇，够刺激，而為之義務宣傳的謠言票友。謠言和偽鈔一樣，要作到以偽亂真，則設計家必須煞費苦心；要使其流通市面，大有所獲，便要靠使其出籠和無知行使的人了。

常見一些職業的謠言散佈者，每逢新貨出籠，則交相奔走，逐戶兜售。在馬來亞這樣熱的天氣下，其不避唇舌之苦，甘冒播弄是非之嫌，孜孜不倦，勇於任事，其造謠之熱情直可驚天地而泣鬼神，如非負有特別使命，則很難為此。筆者素好成人之美，因書造謠的藝術，就商於造謠諸公，或能有助君等工作，使收事半功倍之效。

繪畫之稱為藝術，雕刻之稱為藝術，攝影之稱為藝術，皆在其能

# 造謠的藝術

以假亂真，越能維妙維肖，則其藝術價值越高。徐悲鴻的馬有時比一匹真馬的價錢還高，其原因即在此。謠言也是如此，其所以能夠流傳不已，就因為它具有了假得逼真的藝術價值。假如一件真確實事，中間沒有附會，沒有穿挿，沒有誇大，沒有渲染，真實雖然真實了，但是人們聽來不會發生興趣。譬如寫小說的作家，他們可以憑着靈感隨心所欲的創造動人的情節，只要創作得合情合理，便會得到讀者的賞識。以虛構的故事加於虛構的人物，便是小說；以虛構的故事加於真實的人物，便是謠言。二者統可算作藝術作品，故都比較容易被人接受。製造謠言的設計家們，認識了這種謠言的藝術性，便可透過豐富的想像，來表達個人的愛憎，以達到某種企圖了。

造謠的藝術性是它的原則，至於運用之妙，雖各存一心，筆者不揣冒昧，亦願擬出一「造謠五法」如後，就正於造謠諸公。如此五法俱備，則無往而不利，遠者可媲美盜跖，近者也不讓納粹的宣傳部長戈貝爾專美於先了。

●無中生有法：市郊本來沒有老虎，一人造謠，十人傳說，便會像煞有介事，使得人人自危，家家閉戶。

●捕風捉影法：張三昨晚去了一次舞場，次日便有張三與某紅舞女熱戀的流言傳出。李四前天被汽車撞傷左腿，不久便有李四是私會黨的消息出現。只要有一點線索，便可牽強附會，把一些虛構的故事附加上去。

●死無對証法：有些事情，既無法證明它是真有，也無法證明它是真無，只好成為千古懸案。換城海濱的某吃風樓最近曾經鬧鬼，薛仁貴的頭上出現白虎星，經過一再的流傳，也就成為信讖了。

●投其所好法：造謠者摸透了聽者的心理，專擇其希望的或能够接受的講，雖然那不是事實，但因投其所好，也立刻被聽者接受，而且傳佈開去。

●硬加頭銜法：根據造謠者的好惡，給對方扣上一頂大帽子，使其永世不能翻身，這是最惡毒的一着撒手鐮。

造謠諸公如能領略上述五法，則必受惠無窮，如因此獲得造謠獎金，別忘了請筆者喝杯啤酒。

申

# 讀「集愚集」

傅清

有人說馬華文壇的小說家算起來還不够一打，深深爲這「文化沙漠」悲哀。我是愛讀散文的，據我看來，馬華文壇的散文家實在更少，屈指算來，也不過鄧子瑜、魯白野、連士升、馬摩西等幾人而已。馬摩西的散文，我在本坡報刊上看到的已經不少了，很早就想着馬先生的作品爲什麼不收成集子，讓一些愛他作品的讀者，能一卷在手，把玩欣賞一番，那是多麼愉快的事！

果然，馬先生的「集愚集」出版了，我就趕快買來一本。讀完之後，很想寫一點感想，不料在「蕉風」上看到了柯坎君評介的文章，我有許多話都被他搶先說了。其實馬先生的書裏琳瑯滿目，有二十七篇文章，如果篇篇都寫一些讀後感，大約會在萬言以上，恐怕沒有一個雜誌或報紙副刊肯發表我的「洋洋大文」。不過轉而一想，柯坎君說過的也就算了，我再選出另外幾篇來談談吧。

過去我在報紙副刊上常常看到一些談「吃」的文章，有的談北京食品，有的談南京的食品，有的談昆明食品，但談廚師的却不多見。馬先生的「廚師與美味」，真是逸趣橫生，開始就使我暗自笑了起來。他說：「這些名廚師，十有九都是胖子，簡直可以說肥胖和廚子是分不開的，這大概因爲他們在飲食方面，有營養味的優先機會吧。」其實作者這篇文章，不僅是叫人感到有趣，另外也可以使讀者看到一些什麼東西，明

瞭一些事情。譬如他說：「飲食消耗最大的，自然是宮廷中的宴席，往往一餐消耗數千金。其次要算富貴人家的宴會，多因庖丁手法的高明，使席面極盡奢侈的能事。」「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可見中華民族，飲食方面，貧人與富豪之間有天淵之別。」「當然不僅是中華民族，作者在本篇最後說了五個「有趣」的小故事，其中之一，敘述從前奧國太子僱用了十一個不同國籍的廚師，每一個廚師專做一種食品。對飲食如此講究，並不一定是好玩的事，因爲他吃的是民脂民膏，德國廚師給他做的「清湯」裏，是混合着人民的血淚呢！

讀了「人間的禮節」，使我感到作者的知識非常豐富。一個受過高等教育知識份子，熟知中國的禮節，當然沒有什麼值得大驚小怪。最難得的是作者熟知各國的禮節，真是如數家珍一般，把德國、日本、埃及、阿刺伯、印度、緬甸、暹羅、土耳其，甚至非洲黑人的禮節都告訴了讀者。他說到阿刺伯心理學家分析握手時的心理，也是很有道理的。不過作者並不是一味稱讚所有的禮節，他說：「時代變了，合理的禮節，固然可以存在，不合理的禮節，也就消滅於無形。」「甚麼是不合理的禮節呢？」「譬如婚姻禮儀，本來結婚是快樂的事，但那舊式婚姻的禮儀，就把新郎新娘磨折得要死，……有些大家族的青年結婚，要向幾百男女父老和來賓的長輩行三拜九叩

禮，有的簡直叩得頭昏腦脹。所以，中國的古禮真是不近人情。……」

禮節的真正意義是表示尊敬或誠懇，原是未可厚非的。但也有一種相反的作用，作者一針見血，戳破了虛偽的面具。他說：「禮節既有這樣大的作用，所以，一個人的內心雖陰險狡猾，只要他能在外表上顯出文雅的態度，就會掩飾了一切的過失。古今多少奸臣能够稱雄一時，就依靠着這種掩飾的本領。」「這篇文章的價值，不僅說明各種禮節，而是更有意義的揭示了一些人性。

「要人的小故事」都是些有趣的逸事，作者搜集這些材料時，大約是很感興趣的。我以爲題目改爲「國王的小故事」比較恰當，因爲國王不僅是要人，他似乎更尊貴些。而有些小國的國王，不管就世界局勢，甚至在他們本國，都是不關重要的人物。

近來和朋友们們聊天，發現有些朋友對於第三次世界大戰很感興趣。世界上每一個國家都大唱和平論調，人人口頭上都擁護和平，但實際上有人却盼望第三次大戰趕快發生，彷彿不把氫氣彈丟在什麼地方，便不够癡似的。我的朋友之中，有一位整天想入非非的學者，他預言第三次大戰總是會發生的。他所說的第三次大戰，不是某一國家和某一國家火併，也不是某一階級和某一階級決鬥，而是全世界「男性」與「女性」的戰爭。當他說這一番話的時候，雖然面容嚴肅，



顯出鄭重其事的樣子，而我總覺得他是開玩笑。我知道他常常受到大大不小的責罰，也許有宣傳鼓動男子的企圖，但結果是心勞日拙，仍然是一個笑話。因為有這樣一個笑話，看到「集愚集」裏有一篇題目「現代男子的危機」的文章，還沒有看內容，我就笑了起來。作者對於婦女問題很有研究，在這篇文章裏，引用了不少法國莫理士所著「婦女問題」一書裏的意見。我對於婦女問題一竅不通，只有拜讀的份兒，可悲的是馬先生贊成莫氏的意見，而且說出一些使男子驚心動魄的話。作者舉出莫氏「強調婦女有治理社會的天才，男子應無條件地馬上把治理權移交給婦女，讓她們去嘗試一番，如果男子不願賦閒，大可以取婦女治家的業務而代之。」莫氏一派胡言，如果不去管他，不幸的是馬先生也說：「至於婦女如果參加政治鬥爭，他們不必經過較大的努力，就能戰勝她們的競爭者——男子。」這幾句話使我非常「消極」，這樣看來，不必有第三次大戰，男子的失敗已經註定了！

事實原來如此，馬先生說：

「如果一個美國男子站在女子的面前說話，其小心謹慎，就像奴僕向主人對話一樣謙卑，由她來判決他的歸宿。」

「美國的婦女，常常在晚上拋棄她的丈夫不管，讓他看管兒女的事務，她却獨自一人到夜總會或俱樂部去消遣……」

美國的男子啊！美國的婦女啊！願上帝可憐他們！

作者又引用了美國兩位作家的話：

喬治費德爾說：「美國婦女成了我們男子的示範了，大部分男子的希望被他們剝奪了，他們在她們的眼中不比那令人憐愛的狗更要緊！」

森克利爾路易士說：「無疑的，將來再經過四五個世紀，男子將喪失一切地盤，他們將變成婦女的附庸，毫無作用，只是在維持子嗣和陪女人去跳舞了。」

嗚呼！這該如何是好？

馬摩西先生在「集愚集」跋語中說：「剛學會攝影的人，隨時隨地能找到可取的鏡頭；開始寫文章的人，不一定有這樣的機會，除非他是神童或天才。」這話是對的，寫文章的人能隨時隨地找到寫作的題材，是不容易做到的。馬先生却有這種本領，像「高佬與矮仔」這類題目，就十分新鮮別緻。作者在這篇文章裏，對人體的生長和發育，與天時、氣候、環境、營養的關係，有扼要的說明。更難得的是作者搜集了一些證明人體逐漸增高的材料，使我不得不佩服作者的廣博的知識。接着解答了兩個問題，「一是有些國家的人民體質用什麼方法來增高？其次是高人被人歡迎的程度如何？」接着又說從歷史上的許多偉大人物來看，高矮不能作為判斷智愚優劣的標準，並舉例加以說明。

由於人體的高矮，提到許多關連的問題，處處表現出作者豐富的知識和細緻的觀察力，這些是一般人所不注意的。

從「說謊的真相」一文，更證明作者的觀察和推斷，到了非常細膩的地步。他說：「小孩說謊的動機是為了心理的懼怕，大人說謊是為了面子，或為了功利。」這分析是很正確的。

「至於一般政治外交家，說謊是他們的資本，他們公開發表的談話，多少會有欺騙對方，有益自己的動機，有時把真的說成是假，假的說成是真，必要時得把洩露出來不利於己國的事實公開否認。」

「總而言之，有話必有說，一人活到老，不知說過多少謊。在商場中，沒有謊話，生意就做不到。最善於經營買賣的大商人，算是最懂說謊藝術的人。」

這些都是針針見血，戳穿了我們這個世界的許多事實。

那篇「受人寵愛的狗」，寫出養狗的趣味和經驗，很是親切。對於這種「最通人性，最講義

氣，最有情感」的動物，作者的愛護之情，溢於言表。由於狗而產生的一些小故事，也講得生動有趣，而且夾敘夾議，頗有許多值得玩味的話。比如說：「狗確實是動物裡最通人性的，牠對主人忠誠如一，可以稱得上人的患難生死之朋友，比起人來，那些嫌貧愛富、見異思遷的『萬物之靈』尚不如狗呢！」在本篇結束時，作者敘述一意大利劇團有一個演員名馬爾約的，訓練了一隻狗，在歐洲各大城市表演，非常叫座。於是作者說道：「天地間的事物，只要反常就是奇蹟。如若站着走路的這一隻狗是一個人，那又平淡無奇了。普通人常常破口罵他憎恨的人是『狗子』或『狗東西』，若與意大利人馬爾約所訓練的這一隻珍貴的狗明星兩相較量，那又是人不如狗了。」這些話都是很有意味的。

讀完了「集愚集」，我有一種感覺：作者是最善於寫身邊瑣事的，凡是這一類以「我」為中心的文章，都寫得親切細膩，躍然紙上。至於一些近於說理的文章，那是比較遜色的。比如「文章與思想」一文，我會接連讀了三遍，只看到作者一些零零碎碎的意见，却不明白中心的意思是什麼。

其次，我覺得作者的散文，某些地方和周作人的散文有些相似之處。周先生作文最忌火氣，如果看了一篇文章，告訴他說：「周先生這篇文章寫得很好！」他便會說：「不大好，還有一點火氣。」他若是批評一篇文章，常常說：「寫得不好，火氣太重！」我覺得馬先生的文章，的確沒有火氣，總是平平穩穩，像叙家常瑣事一樣。我推想馬先生的為人可能是如此，文如其人，總是不會錯的。

我開始動筆寫這篇讀後感的時候，只打算寫四千字，現在已經够了，可是才只談到其中少數的幾篇。我這篇東西，可以說是柯坎君的續篇，我們兩個人沒有談到的文章，還有十篇，希望有人來續談一下。

# 補記徐志摩

·劉·

美麗的靈魂，永承上帝的愛寵；  
波石裡我想笑你見歸仙宮。

上面這兩句詩，是從徐志摩哀「曼殊斐兒」詩中摘錄出來的。在今天徐志摩死後的二十三年，我再來重叙他的生平，姑且作為開場白罷！

志摩的造就，在各方面早有定評。陳西滢教授即經說過：「中國的新文學運動，方在萌芽，可是稍有貢獻的人，如胡適之、徐志摩、郭沫若、郁達夫、丁西林、周氏兄弟等等，都是曾經研究過他國文學的人。尤其是志摩，他非但在思想方面，就是在體製方面，他的詩及散文，都已經有一種文學裏從來不會有的風格。」

他原名章序，志摩這名字是他自己改的。他家裏相當有錢，但並非豪富。父親是一個頗為庸俗的商人，他對兒子有着很大的希望，但願將來能够學優則仕，好替他財富上添點勢力。

志摩初去的是美國，學的是他父親所希望的政治經濟。後轉劍橋，據他自己說，他去英國爲的要向羅素學習；但是，這方面實在不是他性之所近。過了不久，也許是「康橋景色」，更可能是拜倫遺風餘韻的感召，終於使他變了志，志在王摩詰，甘以詩人終身了。

志摩的父親雖然只是一個無名的商人，但是爲他議婚的元配太太，却是江南寶山世家，赫赫有名的張君勳和張嘉敏的妹妹，後來民社黨財添了新文壇上「才子佳人信有之」的佳話。

基於上述，有人批評志摩是浪漫主義的，感情的，而又有點「歇斯地里」症的人物；甚至還有人說他是資產階級的詩人。「身後是非誰管得」，其實，這些都是一些皮相之談，並不能作為蓋棺論定。

由於志摩是放蕩不羈的天才詩人，如果不是與他交往深厚的人，是不容易深切了解的。所以有人說，他的爲人似乎比他的詩還來得偉大，他的性格，就是他的天才。因此，在他的文字以及平日的一舉一動當中，愈能見出他的性格者，愈有動人的魔力。

也有人批評，志摩的個性實在與派別政治不相宜，他有時天真得可笑

，把政治上的歧見，一律還原到人的愛憎好惡。在他個人的見解，政派的界限是無法嚴格的，他甚至不了解爲什麼政見可以限制友情的交流。

在二十年代中期，中國文壇上劃分着如下的壁壘：上海是創造社與文學研究會的對峙；北京有語絲和現代評論的相爭。隸屬於雙方的文人學者，後來雖然又經過了無窮變化，分合不一；可是在當時來說，對立的狀態是相當尖銳的。照志摩的淵源和關係說，他應該屬於文學研究社和現代評論，可是他守不住這樣的界限。他把「藝術與人生」的長篇英文論說送給了創造社；對周氏弟兄主持的語絲，在初期他也投過稿。後來因爲語絲上有諷刺「詩哲」的文字，他才不再投稿了。私下裏他時常嘆氣：「爲什麼門戶要分得這樣清楚？」這也許是志摩的所以是真詩人吧！

一九三二年，志摩乘飛機失事墮落在泰山附近而死。有人說他這意外的死，乃是動了官心，想滿足他的享用，而爲某大使奔走。不過確否從無証實，只是溫源寧曾經爲他寫了如下的一段唱詞：

「在志摩生活的末年，已經看出他的成年穩重的先兆。如果是那樣，他這時死去倒是不幸中之幸事，並且是何等神話意味的死法！死在飛機的炸聲中，而且又是在與高山的山嶺的衝撞中；其生也淳樸，其死也雄奇，天待志摩，不可謂不厚矣！」

在徐志摩死後二十年，離婚太太張嘉敏女士，已經五十六歲了，竟與一位醫生蘇季子結婚，這事也值得一述。張女士住在香港藍塘道，蘇季子乃是她的房客，可以說這一結合乃暮年主客相戀的結果。她在婚前，曾分函君勳、嘉敏兩兄和僑居美國的公子徵詢意見，除張嘉敏對這事不欲置詞外，君勳和他的公子都有覆函，茲摘錄如次。

君勳的覆函說：

「……覆不才，三十年來，對妹孀居守節，課子青燈，未克稍竭薄棉；今老矣，幸未先填溝壑。此名教事，兄安敢妄贊一詞？妹慧人，希自決……」。

她公子的覆函說：

「……：母孀居守節，逾三十年，生我撫我，鞠我育我，劬勞之恩，昊天罔極。今幸粗有樹立，且能自贍，門第中興，此其時矣！不幸大盜移國，中原瓦解，雞犬不安，骨肉分離，迢迢萬里，難以團聚，每一念及，寸心若碎。去日苦多，來日苦少，綜母生平，殊少歡愉，母職已盡，母心宜慰。誰慰母氏？誰伴母氏？母如得人，兒請父事……」。

人畢竟是人，從這兩封信看，我總覺得張君勳的名教論，固不失理學家本色；但她公子「綜母生平，殊少歡愉」；「母如得人，兒請父事」的入情入理表示，倒更不失爲詩人之子的情腸呢！

苦  
惱  
的  
一  
天

思風

課後，同事們都在辦公室內埋頭改着課卷，我也沒有例外，把學生們的作文簿一本一本的批改着。

忽然，同事C君鬢過頭來說：

「老黃，今天該發薪了吧？」

經C君這麼一提，我才猛然想起，今天已是五月十六日，學校裏照例是要發半月薪了。

回家時，從校長那邊領到了一百多元。

照理，拿到了錢，應該笑逐顏開才對。然而，我却有說不出的苦悶，心裏一直在盤算着：怎樣來處理這一百多元？自從去年九月間妻患重病到今，差不多九個月了，其中花去的醫藥費，真不禁使我寒心，不但把數年來的積蓄耗得一乾二淨，最近且欠上了滿身的債。還有一家七口的生活費，兒女教育費等等，不知要怎麼來分配才好？唉！教書匠真是不可爲了。

一到家，妻就問薪水發了沒有；我點點頭，自己扣起了二十元作零用，便全部交給她。

可是，妻囉囉起來了：

「雜貨店上月份的伙食費一百四十多元沒有清還；住屋兩期的門牌稅須要繳納；堅兒的學雜費、建校捐，和甚麼初中三會考班的英算兩科課外補習費，總共要二十多元，也不得不交了；還有廖嫂的女兒本星期日出嫁，須得送禮；還有……」

是的，還有妻近來因病後體弱，無法操持家務，所以，請來了一個女用人，她每月的工錢數十元，多兩天便要够月，也應該支付了。

這真够我頭痛，我只有對妻說：

「你知道我每月的薪水多少吧，我全部的家產都在這兒了！」

說着，再把剛才扣下的二十元，也掃數交給她。

我燃起了一枝香煙，用力的吸了一口，把每月進支數目簿拿了出來，看了一遍又一遍，想從支出方面能够節省些的就加以節省。但像娛樂方面的零用費，在我的賬簿上是找不到的。不是嗎？既不能「開源」，只有「節流」了。看來看去，只有兩項可以節省：第一項是香煙不抽，每月可省十多元。第二項是書報費，如果不定報紙，不買書，不看雜誌畫報，或不給孩子們購買兒童讀物，大約一個月中可省二十多元。然而，香煙可以以不抽，但書報怎可不看呢？這是「精神糧食」啊！

我沉默了好一會，終於如此決定了：書報從下月起全部不定，有可能時再零買或向校中圖書館借閱好了。回憶十多年來，家中積存下來的書報雜誌，如果照原價估計一下，恐怕最少也不下二千元，這就是我唯一的財產。現在要我一旦和這些「無聲的友人」告別，怎不使我欲哭無淚呢？但喫飯畢竟比

看書報重要，事到如今，也就顧不得這麼許多了！

傍晚，黑雲密布，不一會大雨傾盆，雨點打在屋頂上沙沙作響，破舊的板壁已滲進了不少的雨水。最糟的是這邊漏了，那邊也漏了。自搬進這新村來已數年了，還是住在這像車房般的小屋裏，左鄰右舍多已將舊屋拆掉，重建新屋；而我的這間小屋，也好像自己的身體一般，日漸的衰老下去，甚至連柱子也開始腐蝕了，修理尚無能力，更談不上重建了。

壁上的時鐘敲了七下，雨還是下個不停。我穿好衣服，踏上脚車，撐着雨傘到學校上夜課去。幾年來，每月爲了要多得數十元補貼家用，不得不犧牲寶貴的休息時間，担任夜學班的功課，就是大風大雨也不能缺課。到校時，衣袖和褲管都被雨水淋濕了，一大半。放好脚車，接連的打了兩三個噴嚏，雖然自己也害怕會染到流行性感冒，但也無暇顧及了。

九時多，回到家裏，妻和兒女們都睡着了。我爬上帆布床，腦子裡昏昏沉沉地在想着：明天校裏需要準備些甚麼功課？這個月的開支怎樣應付？所欠的債款如何償還？……這一夜，我又失眠了。





今晨，娜娜顯得有點異樣，六時就起身了。

她推開窗戶，外面是一片朦朧的薄霧，大街小巷都很冷靜，沒有一點喧嘩。

「啊！早晨的景緻竟是這般美，我從來都沒有想到過。」娜娜感慨地說。

說實在的，要不是阿嬌每天八點催她起身，那值日生記錄簿上總不會少了她的名子。

這時，娜娜走到鏡前，開始整理頭上枯燥而蓬鬆的頭髮。她看了看自己身上穿的衣服，笑了。因為昨晚參加羅拔家裏開的搖擺舞派對，大家盡情地鬧到深夜二時；回到家，已經疲乏得要死，衣服也沒換就倒在床上，呼呼入睡了。

「啲！」娜娜忽驚叫起來，因為她發覺到鑲在牛仔褲兩旁的金絲斷了兩根，那閃亮發光的小玻璃圓片也脫落不少。現在，她有點懊悔昨晚不該不換上睡衣就睡覺，把一條價值卅元的新褲就這麼糟塌了。

可是，娜娜一想到在昨晚的舞會中出盡了風頭，又不禁從心底發出微笑。論衣着，她的服裝是最奪目的，材料、設計、花樣那一件不是頂呱呱；論舞技，幾乎每一個男孩都能和她跳一個舞而引以為榮，大家還同聲稱讚她是 **HER MAJESTY THE QUEEN** 哩！

「哼！這是赫赫了不起的榮譽：**HER MAJESTY THE QUEEN**！」她自豪地用那半鹹淡的英語一字一字地唸了出來。

「多花幾十塊錢也值得，反正穿過一次也舊了，再穿反被人說我不瀟灑，不磨登。」

「喂！」的一聲，她用力把腳上的鞋揮到牆角，又把另一隻往上一踢，剛好落在她的牀上。她走過去把它拿起，死動地向牆角扔去，兩隻鞋就直挺挺地躺在那裏。

大概是太出力了一點兒，娜娜的額上微微發汗。她伸手向袋裡一掏，「啊！手絹怎麼不見了？」想了一會兒，她記起了那是死鹹濕鬼羅拔昨晚和她跳舞時把它搶去的，他還把它放在嘴上嘍嘍地吻了幾下呢！

這時，娜娜連跑帶跳地走到櫥前，在抽屜裏大翻特翻，但總

找不到一塊手絹的影子。

「阿嬌！阿嬌！」她氣得大嚷起來。

「什麼事啊？小姐！這麼大清早。」阿嬌氣喘喘地從樓下奔了上來。

「什麼大清早，你睡死了嗎？害我叫了大半天！」娜娜兩手往腰部一插，發起小姐脾氣來了。

「真對不起得很，小姐！剛才我正在廚房，忙着替老爺煮蓮子湯，不知你已經醒來了；每個禮拜天，你不都是很晏才起身的嗎？」

「胡說！誰說我很晏才起身？滾出去！給我滾出去！」

「呵呵……」阿嬌低着頭急急地往外走。

「回來！你想偷懶嗎？給我拿條手絹來，快點！」

「呵呵……」阿嬌唯唯諾諾，趕快從抽屜裏拿出手絹，送到娜娜面前。

「死鬼！」原來是放在這裏。說着，抓起手絹往臉上抹了兩下，順手把它扔在地上。

阿嬌見了趕忙歎身拾起，問道：「小姐，還有什麼事嗎？」

「沒有了，你去吧！」

阿嬌剛走出房門，娜娜又嚷了起來：「阿嬌！太太起身了沒有？」

「沒有，」阿嬌和氣地說：「昨夜小姐出街後，太太也去王家打牌了，一直到十二點才回家。她好像手氣有點不好，輸了錢，後來又不知為什麼和老爺吵了一頓。」

「哦！知道了，你去吧！」娜娜快快地說。

「死鬼！真急死人了！」娜娜急得如熱鍋上的螞蟻，把腳亂頓。「昨晚約定置置在今早穿新衣去看早場電影，然後再到歐羅拉去買料子，怎知道老不死却打牌輸了錢，等會沒錢買料子，多丟人……呵……嗚嗚……」娜娜撲在牀上，抱着枕頭嗚嗚地哭起來，雙腳不斷地亂踢，把牀布弄得一團糟。

這時，門兒「嗤！」的一聲開了，阿嬌畏縮地伸進頭來窺視，又把門兒輕輕掩上，因為她知道她家這位小姐發脾氣的時候，應該讓她哭個痛快，千萬別去惹她；否則，她會撒嬌地乘機大哭一頓哩！

鬧了一陣子，娜娜自己也覺得膩了，她用枕頭擦了擦臉上的淚痕，然後懶洋洋地拉開房門，叫喚阿嬌。

「什麼事啊？小姐！」阿嬌知道娜娜又要搞花樣了，却故意

搭訕地問。

「待會兒麗麗來找我時，你對她說我生病很重，不能和她出街去玩；假使她問起你太太有沒有給我錢時，你就說給了一百塊，記住了嗎？要說一百塊。」

「要是她要進來看你的病呢？」阿嬌好像有意地跟她逗着玩似的。

「千萬不要讓她走進來！」

「千嬌急忙地吩咐，「記住：千萬不要讓她走進來！」

阿嬌出了房門，掩着嘴吃吃地笑了。

這個星期天，娜娜整天在家裏裝病，心裏實在悶得發慌。她搬出房裏所有的雜誌，每一本每一頁都翻過了，還是無濟於事，就連平日崇拜的大明星羅拔泰勒也沒心思去理會了。

娜娜躺在床上，感慨地說：「要是現在我能穿着新衣服在街上跑，那多好哇！」她又想到昨夜的歡樂情形……

「呸！都是那老不死的打牌輸了錢，害死我了！」

娜娜小姐就是這個脾氣。

# 命運的襲擊

· 文奇 ·

我向來不相信甚麼命運之說。但我的太太却相反，她是一個極端相信命運的人。因此，我們夫妻間，常常有些細小的爭吵。

這也難怪，我的太太沒有讀多少書，頭腦當然趕不上時代。她常說：「一個人的一生，總逃不出命運的支配，並舉出很多的例子來證明，想把我加以說服。但我始終認為：命運云云，乃係懦弱弱人和失敗者用來安慰自己的名詞。所以，她回話我聽不進去，辜負了她的苦口婆心。

今天喫午飯時，我的太太忽然放下筷子，傷感地說：

「李子誠死了，你知道嗎？」

「前些日子遇見他還是好好的，怎麼一下子就死了！」我感到人之生死無常，不免露出詫異。

「還不是命運註定！」

「妳說話總離不了命運。——老李一定是過馬路不小心遭了意外，或者有病不快點找醫生治，當然招致死亡。這和命運有甚麼關係，歸根還不是由於自己。」

「你不知道，他的命運是註定過不得今年端午節的。」

「妳又怎會知道？」

「兩年前，算命先生替他打了一本流年，說他今年不利，有災魔關煞纏身。其中有兩句：『龍舟鼓聲响，遺恨在天南』。因此，端午節前，她的家人都很替他担心，特別勸他凡事謹慎。」

「後來呢？」

「後來還不是在端午節那天晚上死了！」

「怎麼死的？」

「端午節那天晚上，他的家人看見他好好的沒

有一些毛病，便勸他不要出門，邀了幾個朋友陪他在家打麻將。當八圈牌快要快了，掛鐘差五分就是十二點。他這時手裏有一副大牌，發財三隻成坎，白板也已碰上，聽紅中、九筒。剛好對家放出紅中，他把手上的牌向桌面一推，大叫：『大三元，滿胡！』連打幾個哈哈，向後一仰，就倒地不省人事。在場的人都驚惶萬狀，連忙施救，找醫生，然已還魂無術了！」

「老李就這樣死了？」

「聽我說，他停止呼吸的時候，掛鐘正敲十二點，這是命運註定他不能過端午節的啊！」

我的太太特別把「命運註定」這四個字提得很高，來證明她的命運論的正確。可是，我仍堅持已見，淡然地說：

「那也不過是偶然湊合罷了！」

「我想，你也不要倔強了，還是拿你的八字給算命先生查查吧！」

「我是不相信這一套，如果你要拿去算，我也管不着！」

我們夫妻結婚已一年，曾有好幾次，她想將我的八字拿去推算，終因我的反對而擱置。如今聽見我不反對她替我算命，當然是十分高興的。她草草喫過飯，洗好碗筷，匆匆出門去了。

大概過了兩點鐘，她回到家裏，頹然倒在牀上，傷心的哭了。我不敢怠慢，立刻上前問她為何流淚？她沒有答我，但她給我一個小紙團，打開一看，只見上面寫着：

「季冬，妻宮不利，生育小心提防。」

啊！原來是我的八字太硬，竟惹到太太和還未出世的小寶寶，這叫我怎麼辦呢？天啦！

# 機械式的一天

白念

早上的陽光，把每一個屋頂映得通紅，大地開始甦醒了，人聲也慢慢沸騰起來。

遠遠的地方，有一粒小黑點慢慢擴大、擴大……車站上立刻引起一陣騷動，在看報紙的把報紙摺好放回袋裏，蹲着的站了起來，每個人都準備好一個上車的姿勢。

緊接着一陣機器的怪叫，車子就在人群旁邊停下來。

「加西奧浪都命。」售票員伸出一隻毛茸茸的手，阻擋我們上車。

人群的當中，有一個等得不耐煩，當乘客還沒下完，他就一腳踏上去，一面緊緊地握着車的扶手。

「爲什麼講不聽？」售票員冒火了，猛地把他推下來。

「我：幹！」他憤怒地罵着，還把拳頭握得非常結實，滿想就這樣送上一拳。但是他忽又注意到這個售票員粗壯的身軀，那股子勇氣就很快消失了。

「你要怎樣？」倒是售票員板起臉孔，圓睜雙眼，聲音像一個響雷。

「……」他胆怯起來，趕快歉意地陪上笑容，跟着我們上車來。

「够人了，够人了。」售票員不再管他，嘴裡呢喃地按幾下鈴子。

「叮，叮，叮。」車子吐出一股濃煙，又揚長而去。

車站上比剛才冷靜了許多，只留下一些擠不上車的，在那邊着急地徘徊。

我走上車廂，眼光在裡面轉掃了一番，就隨便地在附近位子坐下，欣賞着外面飛快消失的景色。可是，不知怎地，我的思潮翻騰

騰了起來，像一條無賴的蛇，纏繞着我的心，無法掙扎、擺脫……

當十二歲那年，我就結束了學校的生活，走進社會，在一間火鋸廠當起「斟油」。從那一天開始，我就把身體寄托在飛轉的大齒輪上，現在已經有九年了。

在這漫長的歲月裏，廠裏發生過好多次意外，我親眼看到幾條生命就在轉眼間完了，永遠完了。

我的生命幸而沒有被奪去，但身上的每一部份都受過創傷；何況，來日茫茫，我真不敢去想。重重的危險逼迫着我們，重重的苦難磨

## 讀者·作者·編者

黃思聘先生爲時下最負盛名的作家，他這次爲本刊寫的「骷髏」，是一篇很好的諷刺小說。請大家讀了以後再想想，當能發現那些「五四」時代的英雄是多麼可笑！

「慧慧的眼淚」是一篇寫實小說，作者呂湘先生，爲馬華文壇後起之秀。他的作品清新而又雋永，有一種獨特的風格。

皇甫光這個名字，想大家都耳熟能詳。他是一個「新客」，現把初到南洋的所見所聞，一一信手拈來，便成很好的散文，真不愧爲大手筆。

李定華先生之「我的芭場生活」，爲前期所刊「開芭」的續篇，讀者可同時參照前文來看。

端木玲的詩，意境高超，形式不落窠臼，本期這篇「愛的組曲」更是力作，值得特別推荐。

這期有四面是刊的「馬來亞一日」應徵作品，都真實而很生動，是上乘的報告文學。

煉着我們。但更可悲的，我們工友之間的關係都非常惡劣，你樹植一黨，我成立一派，彼此勾心鬥角，爾虞我詐。

上個月，廠裡有個「內工部」的工友，爲了一點芝麻小事，和一個「外工部」的工友爭吵起來，結果，大打出手，結束了一條人命。

旁觀的工友還很有興緻地大事渲染，把這件事作爲茶餘酒後的談話資料。這，真使人毛骨悚然，不寒而慄。

「你坐進去。」突然，這麼一句呼喚聲，把我的思潮截斷了。

朝外一看，這個站就是我的工廠門口，匆匆下車。

迎着一片喧鬧的聲浪，向着飛轉的齒輪，無可奈何地走去，照例開始單調的一天，枯的燥一天，機械式的一天。



女作家漢素音，自尼泊爾旅行歸來，即趕寫一本以該國為背景的小說，最近聽說快要脫稿，書名暫叫「青山正年少」(The Mountain is Young)。

法國大文豪都德，著作等身，其最傑出之「小東西」一書，尤久負盛譽，風行世界。現該書由鍾啓文女士譯成中文，交友聯出版社出版，業已運來星馬發行。

南洋畫版業於七月一日在星洲創刊，此為當地出版之唯一畫報。

「永遠的期待」作者李定華，本年在哥打丁宜華校執教，但課餘仍致力寫作甚勤，近常有文章在本刊及各報刊發表。

### 中國大陸

以研究美學著稱的朱光潛先生，去年曾被扣上「資產階級唯心主義」的帽子，遭受各方圍攻。現在，這位六十老翁仍在北大西語系任教，每週要做六十小時工作，還要抽時間寫稿；其夫人在北大西語系任育出版社任編輯，每天工作之餘，仍得忙於家務。據朱先生對人表示：「合兩個人的薪水與稿費，每月可達六百元，生活很過得去。」

女作家方令孺最近離上海到西北去了，她是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的名義到那邊去視察的。視察地點有洛陽、西安、蘭州等處，順便預備做一點古蹟文物的訪問。今年下半年，她打算專心從事「李易安研究」一書的著述，對宋代女詩人李清照的生活、思想和文學作品，將作一全面的考察和論列，全書大約有十多萬字，預計一九五九年完成。

寫「死水微瀾」和「暴風雨前」與「六十年來的變遷」的老作家

李劫人，很不滿意四川文藝領導與報刊對「草木篇」(詩)的粗暴批評及打擊圍攻的辦法。他說：「批評甚麼東西，應先聽聽讀者的意見再說。流沙河(草木篇作者)年紀青，是很有前途的。草木篇中的孤高思想，可能是對他那個圈子而發的，扣他一頂『反人民』的大帽子，也許是太大了些吧！」最後，他還憤慨的說：「我就不相信力能服人。」

最近訪問大陸的日本戲劇訪問團，在北京逗留的時日中，發現許多話劇中竟無一部反映現代生活的作品，覺得非常奇怪。為此，名演員眞山美保，曾直率地向周揚提出意見。他說：「中國社會經過這樣巨大的改革，為甚麼不能產生一部偉大的戲劇作品？我曾問過在北京見到的劇作家，說是因為形勢發展太快，趕不上，剛到寫這個問題，等寫完了，問題已經解決了。但我對這個答復很不滿意，除非寫的是現象才會失去時間性，假如認真的寫人民內部矛盾的話，那兒會這麼快就過去呢！」這一問，使得周揚很尷尬，只好用了句「我們聽到這個意見而高興」的普通外交詞令，才勉強敷衍過去了。

### 台灣

六月二日詩人節，中國文藝協會、青年寫作協會、今日新詩社、現代詩社、藍星詩社等六單位，聯合舉行慶祝大會，到會新詩人二百餘人，盛況空前。

會中並頒發本年度新詩獎，獲獎的六位詩人及其作品名稱如下：「鐘子」(羅行)，「啊！引力昇起吧。」(董平)，「西洪的石獅子」(楊祖泉)，「晨光」(王祿松)，「最後一班車」(阮囊)，「印度」(王慶麟)。

會後舉行座談，由覃子豪主持，就「近年來新詩的成就與發展」及「如何加強新詩人的團結」等問題，提出廣泛討論，決定組織新詩人聯誼會，並推定十九人為籌備委員。

台灣特種教育基金處理委員會，對四十五年度申請獎勵著作，業經審查完畢，入選者共計三十三種，獲獎作者卅一人。在文史方面獲獎者，有李辰冬先生之「陶淵明評論」一書，與龍宇純先生之「荀子集解補正」。

# 斧標驅風油

風行 東南亞 各地  
 尤為 返唐山  
 最切實用 送禮佳品



扶危 救急 第一！  
 頂好！

## 主治

四時感冒 傷風鼻塞  
 舟車暈浪 山嵐瘴氣  
 風痰風濕 絞腸肚痛  
 各種頭痛 刀傷跌傷  
 蚊蟲咬傷 精神困倦



救急良藥 · 居家旅行  
 山芭鑛場 · 均宜常備

總發行新嘉坡梁介福藥行(售均店藥)